

证券代码：000531

证券简称：穗恒运 A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17

债券代码：14 恒运 01 、 15 恒运债

债券简称：112225、112251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及 2016 年至今累计新增借款/对外担保 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 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就 2015 年度及 2016 年至今累计新增借款（含发行债券）情况予以披露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借款余额（包括短期借款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、长期借款、应付票据、应付债券等）较 2014 年末增加 6.22 亿元，不超过 201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%。公司 2015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约 28.03 亿元，其中银行借款约 18.53 亿元、发行债券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、交易所所有公募、私募债券等）9.50 亿元、其他借款（包括但不限于信托借款、融资租赁等）0.00 亿元。公司 2015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4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0%，主要系银行借款、发行公

司债券及短期融资券等所致，属于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。

2、截至 2016 年 6 月 20 日，本公司借款余额（包括短期借款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、长期借款、应付票据、应付债券等）较 2015 年末增加 2.26 亿元，不超过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%。公司 2016 年至今累计新增借款约 6.58 亿元，其中银行借款约 6.58 亿元、发行债券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、交易所所有公募、私募债券等）0.00 亿元、其他借款（包括但不限于信托借款、融资租赁等）0.00 亿元。公司 2016 年至今累计新增借款不超过 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0%，主要系银行借款所致，属于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2015 年及 2016 年至今累计新增借款/对外担保情况的公告》盖
章页)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

